

# 最新工程实施协议书(模板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工程实施协议书篇一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协议条例》，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条款，请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xx省委农场0.4kv线路、配电室改造安装工程。

2、工程地点□xx省xx市xx区路。

3、工程内容：新建配电房1座，第一标段的全部电器设备及线路的电器材料和拆除部份。

4、开、竣工日期

(1)计划开工日期：

(2)计划竣工日期：

(3)计划总工期：

第二条：协议价款

- 1、本工程由乙方总承包，第一标段包干协议价 元。大写
- 2、在施工过程中，甲方负责供电部门和各用电户及居民户的协调工作。

### 第三条：付款方式

- 1、签订协议生效之日起甲方三日内支付给乙方协议总价的 %。
- 2、第一标段改造通电后十五日内甲方付给乙方工程的全部款额。

### 第四条：工程延误期

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乙方不负责任：

- 1、因甲方要求进行施工更改和设计变更。
- 2、因线路路径不通畅。
- 3、因自然灾害、绵雨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的工期延期。

###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给乙方提供施工方便和条件。
- 2、土地征用、青苗、树木、房屋拆迁等协调和赔偿工作由甲方处理和承担全部责任。
- 3、因甲方引起待工和新增加工程量应由甲方补给乙方的相应费用。

###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2、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安全措施，若在施工期内因乙方引起人身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非乙方造成的事故，由责任方承担。

3、乙方应按供电作业的技术要求和规范进行施工，保证质量，按时完工。

第七条：

1、本协议请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未尽事宜的由双方协商解决。

2、本协议在通电后并且甲方付清乙方工程款后自行终止。

3、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

开户行： 开户行：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工程实施协议书篇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以下简称乙方）（以下简称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及法律、法规，加强工程项目管理，落实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生产责任制，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丙三方共同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并严肃履行。

## 第一条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消防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

3、工程施工范围：泵房外围管网安装，车间远程控制消防水炮安装，车间增补消防报警系统安装，车间防火门及防火涂料。

## 第二条施工方式

1、包工包料包验收。

2、结算方式：按现场完成施工工程量据实结算，套用湖南省20xx年《湖南省建筑/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计算，按总价下浮10%结算；乙方每完成一项分部工程，必须报甲方申请工程量核对，否则将视为无效工程量。

3、本工程不允许转包。乙方若将工程转包给其他队伍，则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所签订协议。

## 第三条承包工程造价

本协议价款为暂定价 万元(含税)，如果工程总造价超过 万元，则按 万元支付价款，如果实际工程量低于 万元据实调整。

## 第四条工程期限

注：以上工期均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如乙方延期，按每天违约金人民币伍仟元计算，累计计算。

## 第五条施工及变更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按有关技术标准和验收规范施工。在确保验收通过的前提下，不得擅自作主增加不必要的项目，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对于施工中出现问题，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解决，不得私自处理。如发现乙方私自处理，必须全部返工，按消防规范进行施工，应达到合格等级，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工程质量、安全要求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2、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乙方不得违反安全生产的相关规定进行施工。

3、乙方必须安全生产，坚决杜绝伤亡事故，安全系数必须保证100%，乙方聘用的人员在生活、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应采取紧急措施，负责处理并承担所有的费用，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并追究乙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4、质量验收凡是有甲方认可的样品以封存样品为准，所用的材料设备以甲方书面签认的材料规格、颜色、厂家、品牌质量为准。

5、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完成工程资料归档备案手续取得黄冈市消防支队及西塘镇消防大队验收报告证明，并

移交完整的二套工程档案资料给甲方，逾期应向甲方支付每天伍仟元的违约金。

##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期限和方式

- 1、支付期限：工程施工到总量的一半时，凭丙方的书面通知书支付实际工程量的50%。
- 2、全部工程完毕，并通过市消防支队及西塘镇消防大队验收合格，取得消防验收证明许可证后，凭丙方书面通知书支付至工程协议总价的95%。
- 3、剩余的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国家相关法律条例执行。
- 4、乙方在每次申请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时，必须先提供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每次接到乙方申请工程进度款表和税务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

## 第八条三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 (1)、提供施工场地及水电接口。
- (2)、负责按协议组织工程的审查、拨款工作及办理竣工结算。
- (3)、履约协议约定的义务。

### 2、乙方责任：

- (1)、自行负责临建设施必须按当地政府城管要求必须配套的相关设置，之前必须自行解决办公场地、员工食宿场地及设备保管场地。

(2)、乙方在签订本协议之前已充分了解并接受该项目的场地现状，愿意接受现场现状安排施工。厂内动用明火前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3)、办理除甲方办理的手续外其它一切手续及费用。

(4)、负责缴交政府要求的农民工相关保险及办理施工许可证中乙方所需提供的一切手续及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乙方必须做好厂内道路、设备以及所有水电管网、绿化等市政府管线和周边建筑物及构造物的保护；如有损坏设备及人员安全乙方将负一切经济、安全责任和法律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6)、向甲方提供二套竣工图(按西塘住建局档案馆的城建档案要求)。

### 3、丙方责任：

(1)、负责监督该工程的进度。

(2)、组织甲、乙方和消防部门共同参与消防工程验收。

(3)、在取得消防部门验收合格相关手续后，通知甲方按协议规定付款。

### 第九条工程验收和交付

1、工程竣工后乙方按照规定给甲方发出竣工验收通知书，由丙方牵头组织消防部门参与对工程进行验收，如正式验收通过，则工程验收以场地清理完毕甲方签收之日为准。

2、场地清理验收，乙方必须无条件将施工现场的设备及施工人员及时退出，临时设施拆除并将建筑垃圾清运出场且将现场清理干净，将通过竣工验收的工程移交给甲方。

##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上述协议中已规定的违约罚则双方均应遵守。

- 1、双方签订本协议后，若乙方单方终止本协议时，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叁拾万元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退场，已完成的工程量不予计算付款。
- 2、乙方在综合验收通过后一个月内在将本工程的结算资料交甲方审核，否则视为违约。

## 第十一条附则：

- 1、本协议对特殊情况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议定，另行签订的条款也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上述附件均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凡甲方人员所签字确认的文件资料必须经甲方盖章确认，否则无效。
- 3、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 4、争议：在履行协议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以向协议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5、本协议一式六份。三方各执二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电话：

## 工程实施协议书篇三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 工程承包范围：

####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金额： 元)。详见合同价格清单分项表。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

##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七、合同生效

发包人：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 第1条 一般规定

#### 1.1 定义与解释

1.1.1 合同，指由第1.2.1项所述的各项文件所构成的整体。

1.1.2 通用条款，指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合同当事人在履行工程总承包合同过程中所遵守的一般性条款，由本文件第1条至第20条组成。

1.1.3 专用条款，指根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实际，对通用条款进行补充、修改和完善，并同意共同遵守的条款。

1.1.4 工程总承包，指承包人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设计与其他阶段的工程承包。

1.1.5 发包人，指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被称为发包人的当事人，包括其合法继承人和经许可的受让人。

1.1.6 承包人，指在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总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包括其合法继承人。

1.1.7 联合体，指经发包人同意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的，作为工程承包人的临时机构，联合体各方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应指定一方作为牵头人。

1.1.8 分包人，指接受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对外分包的部分工程或服务的，并具有相应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9 发包人代表，指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

1.1.10 监理人，指发包人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监理单位。

1.1.11 工程总监，指由监理人授权、负责履行监理合同的总监理工程师。

1.1.12 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任命的负责履行合同的代表。

1.1.13 工程，指永久性工程和(或)临时性工程

1.1.14 永久性工程，指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试验、竣工后试验和试运行考核并交付发包人进行生产操作或使用的工程。

1.1.15 单项工程，指专用条件中列明的具有某项独立功能的工程单元，是永久性工程的组成部分。

1.1.16 临时性工程，指为实施、完成永久性工程及修补任何质量缺陷，在现场所需搭建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不构成永久性工程实体的工程。

1.1.17 现场或场地，指合同约定的用于承包人现场办公、居住、设备材料

部件存放、施工机具、设施存放和工程实施的任何地点。

1.1.18 项目基础资料，指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经有关部门对项目批准或核准的文件、报告(选厂报告、资源报告、勘察报告)、资料(气象、水文、地质)、协议(燃料、水、电、气、运输)和有关数据等，设计所须的基础资料。

1.1.19 现场障碍资料，指发包人为承包人完成设计、进行现

场施工所需要提供的地上和地下已有的建筑物、构筑物、须受保护的古建筑、古树木等坐标方位、数据和其他情况的资料。

1.1.20 设计阶段，指规划设计、总体设计、初步设计、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阶段。设计阶段的形成，视项目情况而定。

1.1.21 工程物资，设计文件规定的并构成永久性工程实体的设备、材料和部件，及竣工后试验所需的材料等。

1.1.22 施工，指承包人把设计文件转化为工程的过程，包括土建、安装和竣工试验等作业。

1.1.23 竣工试验，指工程的土建、安装完工后，工程和(或)单项工程被业主接收前由承包商负责进行的试验。

1.1.24 变更，指在不改变工程功能和规模的情况下，发包人书面通知或书面批准的，对工程所做的任何更改。

1.1.25 施工竣工，指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土建、安装，并通过竣工试验。

1.1.26 工程接收，指工程和(或)单项工程通过竣工试验后，为使发包人的操作人员、使用人员进入岗位进行竣工后试验、试运行准备，由承包人与发包人进行工程交接，并由发包人颁发接收证书的过程。

1.1.27 竣工后试验，指工程被发包人接收后，按合同约定由发包人自行或在发包人组织领导下由承包人指导进行的工程的生产(或)使用功能试验。

1.1.28 试运行考核，指根据合同约定，在工程完成竣工试验后，由发包人自行或在发包人的组织领导下由承包人指导下

进行的包括合同目标考核验收在内的全部试验。

1.1.29 考核验收证书，指试运行考核的全部试验完成并被验收后，由发包人签发的验收证书。

1.1.30 工程竣工验收，指承包人接到考核验收证书、完成扫尾工程和缺陷修复，并按合同约定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竣工结算资料，由发包人组织的工程结算与验收。

1.1.31 合同期限，指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在合同下的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的期间。

1.1.32 基准日期，指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之前30日的日期。

## 工程实施协议书篇四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有限公司(简称甲方)，与\_\_\_\_\_有限公司(简称乙方)，签订安装主机的项目协议。

1. 安装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甲方\_\_\_\_\_港口。

3. 工程范围：本协议所附图纸及估价单。

4. 完工期限：本安装工程将配合甲方\_\_\_\_\_在甲方港口建造工程完工后\_\_\_\_天内，完成安装工程，其中包括\_\_\_\_\_主机试验运行。

5. 安装工程总价格：\_\_\_\_\_美元整。

6. 安装工程付款进度：

第6期：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余额的\_\_\_\_\_%，即\_\_\_\_\_美元整。

7. 违约罚款：因乙方原因未准时完工时，应由乙方负责，应付违约罚款，每天按总价的\_\_\_\_\_%计算，即\_\_\_\_\_美元整。

8. 增加或减少工程：若甲方需修改、增加或减少其工程计划时，总价之增减，应按双方规定之订单计算。若需新增加工程量，双方应另行协商该项新增加工程之单价。若甲方因修改原计划而将已完工部份工程或已运抵工地之材料弃置，甲方在验收后，应按双方规定的单价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费用及材料费，予以支付。

9. 监督进度：甲方派去的监督人员或代表对工程进度予以监督并有权予以监工、指导。乙方应按甲方人员或代表的指示正确施工，不得以任何借口置之不理。

10. 工程停止：若甲方通知乙方将工程停止，其原因并非应由乙方负责者，乙方可停止并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工程的数量、运抵工地的材料及其他合理费用，在已交款中增付或扣除。

11. 工程保管：在工程开始时，完工移交前，已完工的工程及留在工地的材料、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保管。除人力不能抵抗的灾害外，乙方应对保管中的一切，负损害之全责。如遇不可抵抗的天灾人祸，乙方应详列损害实情，向甲方提出恢复原状的价格及日期，以供甲方核对付款之用。若甲方决定不再继续施工，按协议第10条规定结束。

12. 工程保证：除天灾或因甲方使用不当的原因外，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保证工程质量良好1年。

13. 附带条款：在工程进行中，若因乙方的过错，使甲方或其他人员受到损害，乙方应负责赔偿。但其损害原因是由甲方

或与甲方订约之其他工程人员的过错所造成，则应由甲方完全负责。

14. 附件：本协议附件应视为本协议的一部份，与其他条款有同等效力。

附件包括：(1)图样；(2)估价单。

15. 协议形式：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各保留两份副本供双方存档备查。

16. 附加条款：主机的保养——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提供免费及定期对\_\_\_\_\_主机保养服务\_\_\_\_\_年，每\_\_\_\_\_个月派员一次维护正常运行。

本协议按双方所签日期生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 工程实施协议书篇五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友好、诚信、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

4、工程承包方式：

二、 协议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三、 工程造价、付款方式及质保金

完成后7天内按审计金额的90%付款。

质 保 金：本工程保修期为一年。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7天内

甲方付清剩于工程款。

四、 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 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有关部门以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

2.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1-、《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工艺标准》j512-及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五、 安全施工

1. 乙方在遵守现行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时，

还必须执行甲方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办法》。

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六、 质量保修

1. 本工程免费质量保修期限为 1 年，终身维护保养。

2. 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 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达到2次/月。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10%的劳务费。

### 4. 保修金支付方法

4.1 质量保修金在规定的质保期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付给乙方。

4.2 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未能在第二条规定时间内进行维修，则视为授权甲方组织维修，并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和质量责任，同时甲方加收维修费用10%的劳务费。上述费用在乙方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后，乙方负责补足质保金。

4.3 在免费质量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于乙方原因，甲方无法同乙方取得联系，按照上一款执行。

## 七、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施工用水、用电。
2. 乙方负责消防工程的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服务及提交消防验收报告、与其他施工单位沟通等工作。
3. 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确认的安装方案、方法进行施工、安装，不得擅自改动如有变更以书面的变更通知单为准。
4. 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结合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并主动做好工程的后期维护保养工作。

## 八、 违约责任

1. 工程如未按协议约定时间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的5%的违约金。
2. 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九、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 其他约定

1. 本协议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协议附件及相关说明，均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

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